

# 方仲賢拒捕阻差囚9個月

## 官批重設手機影響舉證 妨礙司法公正亦罪成

**黑暴找數**

浸大學生會前會長方仲賢，2019年8月在深水埗鴨寮街購買10支鐳射筆，被警員截查時掙扎逃跑，被捕後又重設手機避查。他上月被裁定抗拒警務人員及意圖妨礙司法公正兩罪成立，昨在區域法院被判入獄9個月。法官游德康拒絕接納辯方提出的罰款及緩刑建議，指被告重設手機的行為影響控方舉證，動搖本港司法公正基石，且被告有預謀犯案，必須判囚以起阻嚇作用。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23歲的被告方仲賢，原被控公眾地方有攻擊性武器、拒捕及妨礙司法公正共3罪。控罪指，方於2019年8月6日在深水埗鴨寮街和桂林街一帶的公眾地方攜有攻擊性武器，即10支能發出鐳射光束的裝置，同日在桂林街135號便利店外抗拒在正當執行職務的警務人員52338林發建，以及同日在偵緝警員8702檢取其手提電話為證物前，將它重新設置。案件經審訊後，法庭裁定方在公眾地方有攻擊性武器罪不成立，其餘兩罪罪成。

辯方昨日求情稱，被告所涉拒捕罪是同類案件中最輕微。他本身無任何刑事紀錄，並承諾不會重犯，可判罰款處理，又稱被告因為疫情已選擇8星期，受到教訓，加上被告已獲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及倫敦大學亞非學院取錄，將會在今年9月開學，希望妨礙司法公正罪可以緩刑處理。

法官游德康在判刑時反駁，法庭早已表明不接納被告買鐳射筆觀星的说法，並判定該些鐳射筆是準備在示威時使用。雖然被告抗拒警員的時間短

促，但考慮到事件的前因後果，罰款不能反映嚴重性，也不足以達到阻嚇效果，唯一合適選擇是即時監禁，故就抗拒警務人員罪判方仲賢入獄6星期。

**自行取出SIM卡證有預謀行事**

在妨礙司法公正罪方面，法官援引案例表示，即使有關控罪不涉及暴力或恐嚇，但應被視為嚴重事件。一般而言，除非有不尋常情況，否則即時監禁無可避免。

法官指出，就本案而言，被告並非因一時緊張才犯案，相反他在醫院冷靜一段時間後，以類似萬字夾的物品取出電話SIM卡，由於此前他必定管有此物品，推斷被告有預謀行事。當時，方的管有攻擊性武器罪雖尚未進入司法程序，但警方仍可透過其他方式取得被告手提電話內容，惟語音資料無法修復，影響控方舉證，遂以9個月為量刑起點。

**被告品格不足構成減刑**



◆方仲賢(右二)當日在便衣探員截停搜查時，不斷叫罵及頑抗。資料圖片

法官認為，被告的品格不足以構成減刑，而被告是在案件開審後才遞交有關入學申請，他必然知道本案的裁決或判刑有機會影響其入讀時間，又相信大學會批准他延遲就讀。

法官表示，雖然拒捕和妨礙司法公正兩罪性質及時間和地點不同，但顧及被告的背景等因素，酌情兩罪刑罰同期執行。

## 律政司反駁外媒社評 強調香港遵守法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藍松山)英國最高法院院長韋德(Robert Reed)及副院長賀知義(Patrick Hodge)早前辭任香港特區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美國《華爾街日報》和英國《金融時報》分別在4月1日及4月3日發表社評，聲稱香港法治的「衰落」仍在繼續，兩位法官的離開是「正確決定」云云。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日前發表聲明反駁，強調香港在「一國兩制」全面落實下，法律和金融體系保持完整，並遵守正當程序，依法保障人權。

美國《華爾街日報》於4月1日發表社評，稱在「中共壓力」下，香港法治的「衰落」仍在繼續，又稱自從中國在2020年實施香港國安法以「取締異議」後，「保護司法獨立」變得不可切實際，故早前兩名英國法官辭任是「以示抗議」；英國《金融時報》於4月3日發表社評，稱兩位法官離開是「正確決定」，即使另外5名以個人身份來港的英國法官選擇留任，亦只會「時日無多」云云。

鄭若驊反駁指，香港的法治自英國統治殖民結束以來變得更加強大，至今仍然如此。香港的司法機構從未受到任何壓力，香港的法官仍然可以自由地，僅基於法律和證據獨立裁決案件。

她批評，在兩位英國法官辭任聲明中，表明辭任的決定是「與(英國)政府達成協議」，揭示了辭任的決定是政治干預，沒有絲毫證據表明香港的法治及司法獨立受到破壞。英國政府企圖通過政治操作，從而提升英國的軟實力，相信沒有任何香港人會對其表示認同。

鄭若驊強調，域外管轄權是國家安全法的共同特徵，符合國際保護性管轄權原則，英國、美國、澳大利亞等國家都有法律規定對境外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進行刑事處罰，中國也不例外。香港國安法處理所有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一切判決皆基於依法搜證執法，確保司法獨立受到保護，英國多次毫無根據詆毀香港國安法，是為雙重標準。

## 國安警拘6「旁聽師」 兩被檢控今提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國安處針對攪炒派黑暴「旁聽師」，涉嫌長期有組織地在各級法院法庭聲援受審的黑暴案被告，同時進行煽暴宣「獨」以擾亂司法，前日以涉嫌違反香港法例第二百零九章《刑事罪行條例》第9和10條「作出煽動意圖的作為」罪，拘捕反中亂港組織「職工盟」頭目鄧建華在內的6人「旁聽師」。

經通宵追查後，警方昨晚暫控牧師彭滿圓(59歲)一項「作出一項或多項煽動意圖的作為罪」及一項「發表煽動文字罪」，「黃絲師奶」趙美英(67歲)則被控一項「發表煽動文字罪」。

兩人今日上午被押解到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其餘被捕人則已獲准保釋候查，5月上旬再向警方報到。

## 修例風波10277人被捕 1858人完成司法程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律政司回覆立法會議員就財政預算案的書面提問中透露，2019年爆發修例風波後，警務處截至今年1月31日已就期間的違法事件共拘捕了10,277人，已經完成司法程序有1,858人，即佔18%，其中1,465人須承擔法律後果。同時，對律政司被批評處理相關檢控太慢，律政司強調，當律政司接獲警務處提交的案件後，會即時處理，包括提供法律意見和作出檢控決定等，而警方亦非將所有案件交予律政司，原因包括警方仍就案件進行調查、警方認為有關案件暫時不需要跟進，以及警方認為沒有足夠證據等。

律政司以理工大學暴動案為例，指該暴動於2019年11月18日發生，警方翌日拘捕200多人，律政司同日已向警方給予不少口頭意見，至同月20日該200多人已被落案起訴。案件已排期審訊，最早的一宗審訊已於今年3月開始，最遲的一宗審訊將於明年10月開始。

律政司指出，截至今年2月28日，在各級法院接獲的2,079宗社會事件相關案件中，超過1,700宗即接近83%的案件已結案；在裁判法院接獲的1,301宗案件中，約有1,200宗即接近94%的案件已結案。

### 修例風波至今年1月 已審結被告刑罰一覽

**須承擔法律後果的1,465名被告**

- ◆1,158人被定罪
- ◆297人經法庭簽發守行為
- ◆6人經法庭發出「照顧或保護令」
- ◆4人循民事程序被判「藐視法庭」罪成

**分別承受的刑罰**

- ◆監禁4日至12年
- ◆緩刑12個月至24個月
- ◆社會服務令60小時至240小時
- ◆感化令
- ◆勞教中心令
- ◆教導所令
- ◆更生中心令
- ◆罰款100元至4.1萬元
- ◆賠償予受害人或受害機構120元至23萬元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 正處理與國安相關案共85宗

律政司又透露，截至今年2月28日，在各級法院已經處理或正在處理與香港國安法相關的案件共有85宗，其中民事案件佔70宗、刑事案件佔15宗。在該85宗案件中，64宗即接近75%的案件已結案。

另外，2014年與違法「佔中」相關的案件，已全部完成司法程序。

## 恐嚇事件3年31宗 涉17法官及司法人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在審訊修例風波案件中一直秉公依法嚴懲黑暴的司法人員，成為了攪炒派黑暴分子針對的恐嚇目標，先後有多位法官及司法人員被以電話或粉末信等恐嚇。據司法機構回覆立法會議員就財政預算案的書面提問透露，由2019年至2021年間共有31宗法官及司法人員受到恐嚇事件，涉及17名法官及司法人員，主要是恐嚇郵件；另同期有48宗涉法院大樓遭破壞財物事件，主要是塗鴉。

司法機構在回覆中指，因應上述保安事件，已適當地加強法院大樓的保安措施，以確保法官及司法人員、司法機構職員及法庭使用者的安全。司法機構一直在可行和合適的情況下，分階段在法院大樓實施保安檢查。而除了就有關事件報警外，司法機構亦就提升保安支援方面，一直與警方保持緊密聯繫。

並指示保安人員加強巡邏法院大樓，以及提醒司法機構職員和保安人員須時刻保持警惕，以確保適時應對保安事件。

在恐嚇郵件方面，司法機構已要求香港郵政協助，在派遞郵件往各法院大樓前作先篩檢。司法機構亦會不斷檢視保安措施，以確保法院大樓環境安全無虞。

同時，為加強法院大樓保安，2021年至2022年度司法機構增派約60名保安人員，以加強13幢法院大樓的保安，並於終審法院大樓及西九法院大樓實施保安檢查；而有關合約保安人員、保安服務和保安檢查器材所涉及的額外開支，估計約為1,380萬元。

為此，司法機構的一般運作開支已作出內部調配，提升法院保安所涉及的其他經常性開支亦已包括在內。

## 「起底」刑事化後 私隱署接287宗投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修例風波期間，攪炒派黑暴分子以「起底」作為攻擊手段，在不同網上群組肆意公布事主的個人資料，令數以千計執法人員、政府人員、政見不同的公眾人物及其家人大受困擾。為遏止黑暴無恥下流的「起底」惡行，香港特區政府去年10月8日將《2021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刊憲生效，正式將「起底」刑事化。據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表示，條例生效至今今年2月28日為止，已合共接獲287宗與「起底」罪行相關投訴，並就其中43宗個案展開刑事調查。

根據紀錄，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於去年12月13日首次就一宗涉嫌違反《2021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第64(3A)條「在未獲同意下披露個

人資料」規定案件進行拘捕行動，有關案件仍在調查階段。

截至今年2月底，署方已經向12個網上平台合共發出466份停止披露通知，要求平台移除2,448項「起底」訊息。

此外，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自2019年1月更新《資料外洩事故的處理及通報指引》後，截至今年2月共接獲200宗涉及政府部門，以及204宗涉私人機構的個人資料外洩事故通報。同期，署方接獲941宗懷疑機構外洩個人資料的投訴個案，其中近三成屬政府部門，逾七成屬私人機構。署方經調查後，認為其中11宗政府部門投訴個案及64宗私人機構投訴個案投訴成立。

## 香港文昌社團聯會(香港文昌同鄉會) 齊心協力勇抗疫情

香港文昌社團聯會(香港文昌同鄉會)紮根基層，想民所想，助民所需，主動承擔社會責任，在會長符文靜的領導下，全力擁護習近平總書記就支援香港抗疫情所作的重要指示，支持特區進一步負起抗疫主體責任。呼籲會員鄉親及市民發揮責任和擔當，做好自身防護的同時，配合好政府防疫工作。並相信只要全港市民眾志成城、上下一心、齊心協力，就一定能戰勝疫情。



▲香港文昌社團聯會(香港文昌同鄉會)會長符文靜呼籲市民積極參與全民快測，配合政府防疫舉措。

### 初心如磐 使命在肩

符文靜會長畢業於海南大學醫學院，2021年在香港大學取得碩士學位。長期以來，她和丈夫王錄興積極參與家鄉建設，並為海南教育、醫療、賑災等事業慷慨解囊，回饋桑梓，回饋社會。自2021年擔任聯會會長以來，她通過不同形式開展會務活動，會務蒸蒸日上，不到一年時間已經花費近500萬港幣。舉辦了大大小小的活動將近百場，特別是去年6月25日在西九龍文化中心舉辦中國共產黨成立100週年慶的「百年足跡拓香江」，是香港民間第一個用交響樂曲慶祝黨生日。同時她愛國愛港愛鄉，積極參與香港社會事務，在促進瓊港兩地多方面的交流與合作，為瓊籍青年香港學子頒發獎學金，並牽線搭橋，全心全意尋找瓊港兩地青年的學習和發展機遇。

自香港第五波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符文靜會長一直支持特區政府防疫抗疫政策，捐助50萬元港幣作為聯會防疫抗疫基金，分別給會董義工會員發放慰問金，用於採購防護服、口罩和其他防疫用品，並安排秘書處採購大量的連花清瘟膠囊及物資和食品，分派居港會董、會員、義工、鄉親。此

外，身兼香港海南社團總會常務副會長的她，還慷慨捐資10萬元港幣給予總會作為抗疫情緊急援助基金，為本港基層家庭減輕經濟負擔。

### 逆風而行 齊心抗疫

在抗疫情的危險時刻，符文靜會長及一眾義工們在一線忙碌，用實際行動譜寫「逆風而行、齊心抗疫」的動人篇章。2月7日開始，符文靜會長緊急召開線上會議，快速成立防疫抗疫領導小組、建立義工救援隊、開通24小時電話熱線、登記染疫名單、下派義工深入基層參與救援服務。義工團在團長王玉珠、執行團長陳惠麗、常務副團長符玲的帶領下，不畏艱險和個人安危，全力以赴迅速行動，在嚴守防疫措施的前提下派發物資到鄰里街坊、會員鄉親父老手中，讓更多的會員鄉親受惠。

符文靜會長表示，聯會作為香港社會的一分子，將以更堅定的意志、更堅強的信心，團結社會廣泛力量、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繼續配合和支持香港特區政府的防疫抗疫工作，與香港各界同胞同舟共濟、團結一致，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注入正能量，為香港的穩定發展作出積極貢獻。

### 凝心聚力 戰勝疫情

在中央的大力支持、特區政府承擔主體責任、愛國愛港力量一齊參與的「三位一體」抗疫情局下，三方面力量互相合作、互相配合、互相促進，努力取得抗疫成效。

符文靜會長相信，堅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堅持科學精準、動態清零，就能全力保障港人生命安全健康、維護香港社會大局穩定，凝心聚力共同戰勝疫情。為了積極響應特區政府的防疫措施，配合和支持政府工作，盡早切斷社區內的隱形傳播鏈，符文靜會長呼籲大家參與在4月8日至10日一連三日進行快速抗原檢測，配合政府防疫措施，同心協力戰勝疫情，讓香港民生經濟早日恢復正常。



▲常務副會長邢詒穎(中)給會董嚴雪影(右)、義工骨幹林碧雲(左)發放防疫慰問金。